怀化市工信局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机构人员设置。**

怀化市工信局设15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消费品工业科、原材料与装备工业科、中小企业发展促进科、运行监测协调科、综合法规科、行政审批服务科、投资规划科、科技与军民结合推进科、人事科、监察室、节能与综合利用科、能源运行科、信息化推进与信息安全科、无线电管理科。怀化市工信局共有9个二级单位：市无线电监测站，市无线电监测中心，市散装水泥办，市墙体材料改革办，市电力行政执法支队，市节能监察中心，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市信息化办公室，市工业园区管理办。其中，市无线电监测站和市无线电设备检测中心两个单位实行合署办公共设1个独立核算账户，市节能监察中心设1个独立核算账户。截止于2019年12月31日，编制人数103人，实有在职在编人员94人。

**2．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经济和信息化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工业、信息化领域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对相关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信息化发展规划、计划及产业政策；研究提出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工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及管理创新的政策建议；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加强安全生产、质量管理和应急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维护企业稳定工作。

（3）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日常经济运行调节，编制并组织实施近期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经济运行调控目标、政策和措施；监测分析近期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经济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统筹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

（4）拟订全市新型工业化的发展战略，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推进高新技术与传统工业改造结合；推进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推进全市工业园区的建设与发展。

（5）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国防动员有关工作；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进步、技术创新；推进工业行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推进产学研结合和科研成果产业化；编制和组织实施技术改造规划，提出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

（6）负责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制订全市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和全民创业；综合协调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改革措施，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7）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政策；承担工业企业的节能考核和监察工作；组织推进清洁生产工作；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相关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的推广应用；负责新型节能、新型墙体材料和散装水泥的管理工作。

（8）负责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和原材料等经济运行保障要素的工业经济运行；促进企业内部物流社会化。

（9）统筹推进经济和社会领域信息化工作；指导协调电子政务发展；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和重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推进全市信息化建设；协调全市公用通信网、互联网、广播电视网和其他专用通信网的规划和建设，促进网络资源共享。

（10）拟订全市信息安全发展战略、规划，指导、协调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监督政府部门、重点行业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工作；协助处理网络与信息安全的重大事件。

（11）负责推动软件业和信息服务业的发展，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软件服务外包；指导、协调技术开发和相关产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信息服务市场。

（12）统一配置和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依法监督管理无线电台（站），协调处理军地间无线电管理相关事宜，负责管理无线电监测、检测、干扰查处，协调处理电磁干扰事宜，维护空中电波秩序，依法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

（13）负责国防科技工业的综合协调和管理，组织推进军民两用技术双向转移及产业化工作；落实全市国防科技工业相关的财税优惠政策，承担全市军工关键设备设施的监督管理。

（14）承担全市民用爆炸物品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和销售许可的监督管理；承担核事故应急管理职责；指导协调并监督检查市内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安全生产、保密、保卫和维护稳定工作。

（15）指导、协调全市工业、信息化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人才开发和培训工作。

（16）负责全市电力行政执法工作；监督检查电力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执行情况，指导和监督各县市区电力行政执法工作。

（17）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3.重点工作计划。**

主要任务：工业生产，全市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7.5 %；工业投资增长10%；园区技工贸总收入同比增长18%，园区规模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8.5%，园区规模工业增加值占比65%；万元规模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4.5%。围绕做强园区平台，全面实施三年提升行动；围绕提高经济发展的效益和水平，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围绕推进两化融合，加快智慧怀化建设；围绕营造良好发展环境，落实好各级对企业的降费减税政策。

（1）运行协调监测，培育规模工业企业。争取新进规模企业80家。通过招商引资新建一批，通过对小微企业重点培养成长一批。积极组织县市区对辖区内有入规潜力工业企业进行全面摸底调查。对新建企业，要抓好项目建设进度调度，强化项目用地、资金、开工时间、建设进度等跟踪服务，确保项目按期竣工、投产、达产；对成长型企业，认真筛选一批具有良好成长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重点培育，促进尽早入规，形成一批新的增长点。

（2）做好产业园区提升工作，引导加大工业投资力度。紧紧抓住湘南湘西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机遇，优化产业承接布局，充分发挥怀化高新区、怀化经开区的引领作用，按照“一县一产业”“一园一特色”思路，重点推动怀化高新区医药健康产业园、沅陵工业集中区电子信息产业园、辰溪工业集中区新材料产业园等特色园区发展，实现13个工业集中区错位发展，不断提升园区专业化、特色化水平。按照“产城融合、一体发展”的原则，加快园区基础设施和标准化厂房建设，完善生产、生活配套设施建设，优化园区服务功能，提高园区资源吸纳能力和辐射带动能力，增强招商引资吸引力和竞争力，把产业园区建成培育本地优秀企业，承接重大产业链关键节点项目、先进发达地区产业转移项目的基地。争取全年新建成标准厂房100万平方米以上，引进项目超过100个。

（3）支持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发展壮大。确定生物医药、绿色农产品加工、电子信息、新材料、轨道交通及配套、装配式建筑作为新兴优势工业产业链来重点推进。编制完善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推进计划，研究出台《关于加快推进怀化市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发展的意见》。每个产业链明确1名市领导担任“链长”，负责整体推进产业链发展的各项工作；每个产业链由市级重点企业、县市区规模工业企业、重点项目组成。通过市领导挂点联系、副处级领导干部驻点进行精准帮扶、县级政策帮扶等方式，切实解决产业链条上企业和项目存在的问题、困难。积极协调上中下游企业加强合作与产销对接，精准研究产业链上中下游企业投资需求，收集招商信息，大力实施以商招商、精准招商，多措并举推进“建链、强链、补链、延链”工作。

（4）大力实施产业园区三年提升行动。全面实施三年提升“365”行动，即用3年时间(2018—2020年)，实施管理体制、规划优化、产业聚集、创新创业、开放带动、环境培优6大升级行动，实现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集聚发展取得新突破、质量效益实现新提升、承载能力得到新增强、体制机制迸发新活力等5大新目标。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进一步细化、调整产业及产业园区三年提升行动年度目标，督促各产业园区针对本园区建设发展过程中的短板指标，制定切实可行的行动方案，确保年度目标的顺利实现。重点推动怀化高新区和沅陵工业集中区跻身全省产业园区规模工业增加值50强行列。

（5）实施精准企业帮扶，帮助企业解决问题。一方面扩面。市级帮扶企业由30家扩至38家；县市区、高新区、经开区各确定10家左右县级重点帮扶企业，全市重点帮扶的企业扩大至200家。另一方面突出重点。以生物医药、绿色食品加工、电子信息、轨道交通及配套、新材料、装配式建筑6条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龙头企业为重点，通过市领导挂点联系、帮扶特派员驻点帮扶等方式，突出问题导向，建立请示报告、问题销号制度，大力实施“产业链推动、质量品牌提升、惠企政策落实”三大行动，切实协调解决企业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帮助企业突破发展瓶颈，扶持企业做大、做强、做优。

（6）加快智慧怀化建设。一方面，扎实推进“智慧怀化”建设。着力推进天网工程三期、互联网+政务服务、大数据双创中心等项目建设，抓好已建项目管理工作，把好新建项目技术评审、过程监理、技术监测和项目验收环节，编制《智慧怀化建设项目实施细则》，进一步规范项目建设流程。另一方面，大力推进“两化融合”。开展两化融合宣贯培训，对全市规模企业开展两化融合水平评估工作，了解我市工业企业“两化融合”现状，组织遴选“两化融合”试点企业、示范企业；对“两化融合”贯标试点企业进行指导，协调第三方咨询机构专家协助企业本质性贯标，强化试点企业的示范带动作用。开展人工智能产业调研，编制人工智能产业发展规划，鼓励和加强人工智能产学研结合，推动与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中国电子商会以及浪潮、华为、京东等知名企业的战略合作，加快人工智能产业发展。

（7）是加强无线电监测能力建设，提升安全保障能力。为“三管理三服务一突出”的核心提供可靠的技术支撑。做好中心固定站、湖天固定站和DDF190移动监测站的升级改造工作，确保固定站在监测体系中稳定发挥核心作用；扎实做好日常频谱监测和各类频谱专项测试，按质保量开展在用设备检测工作，为推动台站规范化管理提供技术支持。做好重点地区、重要时期、重要活动的无线电安全保障。应对利用新型无线电设备进行的违法活动，完成压制设备的升级改造，力求效果明显；继续配合相关部门开展打击治理“黑广播”专项行动，净化了电磁环境，遏制了其蔓延发展的势头。开展无线电管理及新修订《无线电管理条例》宣贯工作，坚决打击“黑广播”和“伪基站”。加强业务培训和演练，做好无线电频谱使用评估的常态化试运行和湖天监测站搬迁工作。

（8）推进室内装饰与工艺美术事业积极发展。今年计划建立室内装修空气免费检测站，积极参加全国、省协会组织的各项活动，精准发力宣传“老艺人”，提升协会美誉度。积极组织行业交流活动，促进行业繁荣发展。精准发力，利用设计大赛提升协会的美誉度。

（9）中小企业服务水平不断提升。继续深入实施中小企业“上云上平台”行动，全年完成3500家企业上云、100家企业上平台任务。持续开展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培育工作，组织企业参加2019年“创客中国”湖南省中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大赛。

（10）做好墙体材料改革办和散装水泥工作。编制《2019－2023年怀化市预拌砂浆发展规划》，开展散装水泥主题宣传和宣传周活动，推广使用预拌砂浆，组织企业申报列入省级《绿色建材目录》，实施绿色建材评价标识。推广应用装配式建筑，引导1－2家墙材企业绿色评价标识星级申报，做好新墙材企业认证工作，完成新墙材推广应用折合标砖7亿块。

（11）做好技改项目第三方评价工作。计划对专项资金支持的项目购买第三方机构服务来进行评估，充分发挥专业机构的专业技能，加强项目管理，防范廉政风险。

（12）节能监察工作。强化对重点用能企业的节能监管，严格工业节能执法，实施强制性能耗限额标准和差别化电价，督促企业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2019年市工信局（含9个二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251.04万元、其他收入1.62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313.48万元，收入总计7566.13万元。2019年实际支出7392.04万元，基本支出1816.3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409.6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401.15万元。项目支出5575.74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

2019年市工信局（含9个二级单位）基本支出为1810.78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支出1409.63万元，占基本支出77.84%，用于根据国家规定安排的工资性支出以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人员经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253.1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56.45万元。

（2）日常运行公用经费支出401.15万元，占基本支出22.15%。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349.24万元，主要用于按国家规定开支标准安排的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专项业务完成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公务接待费、维（护）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支出等日常运行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经费支出44.63万元，较上年减少43.2%；水电、差旅费支出58.53万元，较上年下降24.82%。各项费用减少的原因，主要是由于2019年工信局贯彻落实市财政厉行节俭的号召，开展各项工作时节约经费。

资本性支出45.42万元，主要用于电脑及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换新。

其他支出6.5万元，其中赠与6.5万主要用于对贫困村的支持。

**2、“**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情况

我局按照简化礼仪、务实节俭、杜绝浪费的原则以及财政部门文件规定，管理和规范公务接待工作，并严格按照《公务车辆管理实施细则》实行车辆管理。

2019年市工信局（含9个二级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19.06万元，与上年的“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减少11.3万，减少9.4%。2019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总额45.11万元，预算控制率为37.88%。具体情况如下：

1. 2019年市工信局（含9个二级单位）公务接待费预算64.06万元，较上年减少11.36万，减少15.07%。实际支出13.97万元，较上年增加3.94万元，原因是专项工作大量开展，需要公务接待洽谈且公务接待标准提高。
2. 2019年市工信委（含9个二级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55万元，实际支出数为31.14万元，控制率为56.61％，实际支出与上年基本持平。

③2019年因公出国（境）费追加预算0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

三、资产管理情况

1、资产配置

2019年市工信局（含9个二级单位）资产总额6678万元，其中流动资产5247万元，固定资产546.24万元。严格执行《怀化市市直行政事业单位2015年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怀财资〔2014〕154号）有关规定，并严格执行资产申购审批程序。

2、固定资产管理

我委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办法》、《政府采购预算》、《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往来账款管理办法》的规定，对资产采购、保管、处置全程监督控制，做到资产统一采购、专人管理、定期盘点、集中处置，确保资产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同时，为加强固定资产的管理，定期组织开展资产盘点清查工作，办公室明确专人负责固定资产管理工作，按照财政部门规定的程序报批核销报废资产，今年对在用的固定资产实行“一物一卡一条码”，切实做到账物相符。

3. 货币资金管理。货币资金严格按照国库管理的规定，收支全部进入财政集中支付账户，每月一对账，填写对账单。资金拨付程序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按照财政法规和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经济性分析**

全年全市规模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8.5%；新进规模工业数88家；工业投资同比增长16.3%；园区技工贸总收入同比增长18%；园区规模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8.5%。今年，怀化高新区、怀化经开区引进5000万元以上项目26个，各县市区工业集中区引进3000万元以上项目75个。全年全市产业园区新增标准厂房133.26万平方米，全市15家产业园区标准厂房面积达400万平方米以上。全年，40家重点帮扶工业企业完成产值220亿元，其中华晨电子、亚信电子分别完成年目标的200%、112.5%。全年全市政府部门及国有企业（包括平台公司）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清偿率100%。按每度电市政府补贴2分、县级政府不低于3分的标准进行补贴，1-9月，市级用电补贴共2253.99万元。

**2**、**效率性分析**

**（1）运行监测协调工作**

一是积极培育中小微企业上规模。对100家“小升规”后备企业进行定期走访调研和重点帮扶，及时解决企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二是强化目标考核。为确保完成市里确定的80家新进规模工业企业年度任务，我们自我加压，年初，按100家的目标数把任务分解到了各县市区、怀化高新区和怀化经开区。每月定期对各地培育规模工业企业进展情况进行调度、通报。对省里安排的新增规模工业企业培育发展资金，严格按各地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分配、奖励。三是加大政策倾斜力度。在项目申报、技术改造和精准帮扶等方面，对规模工业企业予以倾斜，提高工业企业入规的积极性。

**（2）实施园区三年提升行动**

依据《中共怀化市委 怀化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实施产业及产业园区三年提升行动的意见》，强力推进管理体制升级、规划优化升级、产业集聚升级、创新创业升级、开放带动升级、环境培优升级“六大行动”。实现五大新目标：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集聚发展取得新突破、质量效益实现新提升、承载能力得到新增强、体制机制迸发新活力。提升园区综合实力。集中力量帮助怀化高新区跻身全省产业园区规模工业增加值50强行列，推动洪江区工业集中区和辰溪工业集中区创建省级高新区，带动园区提升综合实力。突出产业聚集。武陵山智能终端产业园、亚信电子信息总部基地园已经建成开业。医养健康服务中心、京东数字经济产业园、优美电子信息科技园、龙旺节能新材料产业园成功签约，项目前期工作正紧锣密鼓的展开。

**（3）实施精准企业帮扶**

今年市级帮扶企业扩大至40家，每家企业明确了联系领导、驻点特派员进行精准帮扶。自开展帮扶工作来，特派员们根据企业存在的问题和困难，逐个出台帮扶方案，一企一策，围绕帮助企业做大做强、强化要素保障、推进科技创新、拓宽产品市场、降低生产成本、优化发展环境等六个方面扶持企业，为企业解决各类问题160余个。全年，40家重点帮扶工业企业完成产值220亿元，其中华晨电子、亚信电子分别完成年目标的200%、112.5%。

**（4）优化营商环境**

做好简政放权“减法”，深入推进“放管服”和商事制度等各项改革，所有涉企行政审批及服务事项办理时限缩短至法定时限三分之二以内。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推进各级实体政务大厅与网上政务大厅融合，推进网上政务大厅APP和微信版，打造“怀化特色、区域领先、全国一流，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协同发展的智慧平台”。深化输配电价格改革，推进电力市场化交易，扩大大用户直供电规模及范围。扎实推进企业减负工作，累计返还涉企保证金31.6亿元。

**（5）扎实推动企业减负。**

一是大力开展涉企保证金清理核查。制定下发《关于公布怀化市涉企保证金目录清单的通知》，向社会公开保留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工程质量保证金、农民工保证金和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等五种保证金，确保涉企保证金收取的透明性和规范性。二是加大政府及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账款清理力度，开展调查摸底8次，由市政府领导召开清欠工作专题会议2次。全年全市政府部门及国有企业（包括平台公司）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清偿率100%。三是大力开展部分大工业用电企业用电补贴工作。出台了《关于对全市部分大工业用电企业继续给予用电补贴的通知》，按每度电市政府补贴2分、县级政府不低于3分的标准进行补贴，1-9月，市级用电补贴共2253.99万元。

**（6）无线电监测工作有序开展**

全年共实施频谱占用度监测9214小时。全面完成国家和省下达的日常监测任务，及时上报监测频谱月报。配合公安部门开展打击“黑广播”“伪基站”违法犯罪工作。截止到11月份，监测站打击“黑广播”和“伪基站”出动监测车56台/次， 动用监测定位设备112台/次，出动监测人员181人/次，移动工作测试时长224小时，固定站对87-108MHz广播频段监测时长946小时。专项行动分别在会同县查处非法设置“黑广播”1起，拆除非法安装的黑广播设备1套。

按照省无委办部署，进行航空无线电专用频率及航空飞行其他使用频率干扰排查。对芷江县、溆浦县的机场进行移动保护性监测，共出动监测车4台次，移动工作测试时长16小时。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固定资产管理存在难题

资产管理方面已对历年的资产和往来账进行了初步清查，账面有记载，而资产实际已不存在或者无法追回的往来款项，部分往来款无法清查细化。二级机构各自有钥匙有仓库，清查管理极不规范。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领导重视，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财政绩效考核工作领导小组，由一把手任组长，相关科室任成员，统一领导，集中规划，提高考核工作财务工作思想认识。

2、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落实制度

进一步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完善本部门“三公”经费等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及厉行节约制度，继续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更新台账，加强资产卡片管理，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账、账卡、账实相符。